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0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劉文生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周紀昌、劉起濤、傅俊元、張長富、陸紅軍[#]、袁耀輝[#]、鄒喬[#]、劉章民[#]及梁創順[#]。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名，陆红军独立董事因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刘章民独立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执行董事、董事长周纪昌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的议案》

1. 同意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文稿。
2. 授权董事会秘书刘文生先生对该文稿予以最后完善、定稿和发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持振华重工股票的议案》

1. 公司作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重工）

的大股东，为了提振投资者对振华重工的信心，同意公司于适当时候，以每股不高于 3.80 元的价格增持振华重工的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其已发行总股份的 2%。

2. 同意授权公司三位执行董事决定/办理增持事宜，授权自 2012 年 10 月 18 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筹建方案的议案》

同意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筹建的方案，并授权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傅俊元先生在总投资金额的范围内办理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筹建的相关具体事宜。

该事项的相关公告（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 2012 年 9 月 1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和〈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和《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上述各项制度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同意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2. 同意为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已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的 27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使用公司年度对外担保计划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调剂额度，并以实际发生及签订合同金额为准；

3. 同意为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中国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已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 1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使用公司年度对外担保计划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调剂额度，并以实际发生及签订合同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0 月 30 日